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51832196

商标： 星媛国际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1月24日

原发文编号： 撤三20240000198950CSTG

收件人名称： 深圳永爱实业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关于提供注册商标使用证据的通知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51849239

商标： 涂宝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2月18日

原发文编号： WXXG20240000058319DBTZ01

收件人名称： 南京绿涂宝装饰材料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商标无效宣告答辩通知书